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欣穎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1060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630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0630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，請惠予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5年4月7日本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考試重要時程如下：
 - (一)初試報名：115年4月16日(星期四)9時起至115年4月23日(星期四)16時止。
 - (二)初試時間：115年5月31日(星期日)8時10分起。
 - (三)複試報名：115年6月5日(星期五)9時至15時。
 - (四)複試時間：115年6月13日(星期六)8時。
 - (五)錄取公告：115年6月17日(星期三)12時。
- 三、旨揭簡章及重要日程表自115年4月16日(星期四)9時起公告於新竹市教育網(<https://www.hc.edu.tw/>)及新竹市教甄報名系統(<https://schexam.hc.edu.tw/>)，歡迎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新竹市政府除外)、國立新竹特殊

人事室 115/04/17 13:00



1150001649 有附件



教育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（特殊與學前教育科、學務管理科）



裝

訂

線

